

**鄭俊宇議員根據《議事規則》第16(2)條
動議的休會待續議案**

議案措辭

本會現即休會待續，以就下述事項進行辯論：因應警方處理2019年6月12日在立法會綜合大樓一帶公眾集會的手法(包括與市民及記者發生衝突、將集會定性為暴動，以及集會後大舉拘捕及搜捕參與集會人士等)及市民對此表達的意見，警方對很可能在短期內進行的大型公眾集會將採取的應對措施。